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85號12樓
電話：(02)2731-686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33
(七)關係人交易	33~34
(八)質押之資產	3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二)其 他	3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3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3.大陸投資資訊	36
(十四)部門資訊	36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7~43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4~50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軟體之批發、零售及提供專業顧問、教育訓練及技術服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五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預期新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本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附註四(十二)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係認列於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之金融資產分類主要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新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之違約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債務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分別超過一年以上；
- 因與債務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債務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銷售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辦公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為3~5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部分機器設備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立即認列減損損失於損益。

(十一)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商品之銷售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使用，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商品之維護及顧問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本公司依已履行勞務之階段衡量交易完成程度。

若合約依提供勞務之時數計價，係以本公司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收入。本公司每月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十二)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金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民國一〇九及國一〇八年度本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12.31</u>	<u>108.12.31</u>	<u>108.1.1</u>
現金	\$ 100	100	100
活期存款	52,287	107,581	96,025
支票存款	<u>579</u>	<u>579</u>	<u>516</u>
	<u>\$ 52,966</u>	<u>108,260</u>	<u>96,641</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五)。另因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向銀行申請借款額度，分別將580千元、3,156千元及3,607千元活期存款供作擔保品使用，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項下，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9.12.31</u>	<u>108.12.31</u>	<u>108.1.1</u>
應收票據	\$ 126	582	535
應收帳款	206,802	160,493	174,121
長期應收款項	15,360	10,071	5,462
減：備抵呆帳	<u>(270)</u>	<u>(540)</u>	<u>-</u>
	<u>\$ 222,018</u>	<u>170,606</u>	<u>180,118</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與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09.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84,908	-	-
逾期1~30天	36,889	-	-
逾期31~60天	221	-	-
逾期365天以上	<u>270</u>	100.00	<u>270</u>
	<u>\$ 222,288</u>		<u>270</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36,420	-	-
逾期31~60天	15,037	-	-
逾期61~90天	6,371	-	-
逾期91~120天	981	-	-
逾期121~180天	11,195	-	-
逾期181~270天	602	-	-
逾期365天以上	540	100.00	540
	<u>\$ 171,146</u>		<u>540</u>

	108.1.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7,235	-	-
逾期31~60天	71,330	-	-
逾期61~90天	16,518	-	-
逾期91~120天	3,815	-	-
逾期121~180天	410	-	-
逾期181~270天	810	-	-
	<u>\$ 180,118</u>		<u>-</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540	-
認列之減損損失	-	540
減損損失迴轉	(270)	-
期末餘額	<u>\$ 270</u>	<u>540</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與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應收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擔保品。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存 貨

	<u>109.12.31</u>	<u>108.12.31</u>	<u>108.1.1</u>
商品存貨	\$ 79,636	24,490	12,86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7,292)</u>	<u>(8,402)</u>	<u>(8,402)</u>
	<u>\$ 72,344</u>	<u>16,088</u>	<u>4,459</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66,851	410,488
存貨減損迴轉利益	(1,110)	-
服務及維護成本	<u>32,509</u>	<u>22,821</u>
	<u>\$ 598,250</u>	<u>433,309</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與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辦公設備</u>
成 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814
增 添	3,611
處 分	<u>(1,536)</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7,88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6,257
增 添	817
處 分	<u>(1,260)</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814</u>
累計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411
折 舊	1,745
處 分	<u>(1,536)</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620</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068
折 舊	1,603
處 分	<u>(1,260)</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411</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辦公設備</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4,26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2,403</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u>3,189</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與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總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4,542	2,229	36,771
增 添	<u>9,717</u>	<u>-</u>	<u>9,71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44,259</u>	<u>2,229</u>	<u>46,488</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即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u>34,542</u>	<u>2,229</u>	<u>36,77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047	682	4,729
本期折舊	<u>4,279</u>	<u>742</u>	<u>5,021</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8,326</u>	<u>1,424</u>	<u>9,750</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本期折舊	<u>4,047</u>	<u>682</u>	<u>4,72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4,047</u>	<u>682</u>	<u>4,729</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35,933</u>	<u>805</u>	<u>36,738</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30,495</u>	<u>1,547</u>	<u>32,042</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u>34,542</u>	<u>2,229</u>	<u>36,771</u>

(六)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u>108.1.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260	18,500
擔保銀行借款	<u>30,000</u>	<u>1,040</u>	<u>31,500</u>
合 計	\$ <u>30,000</u>	<u>1,300</u>	<u>5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155,000</u>	<u>163,700</u>	<u>125,000</u>
利率區間(%)	<u>1.75~1.98</u>	<u>2.32-2.50</u>	<u>2.25-2.50</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108.1.1
流 動	\$ 6,006	4,582	4,437
非 流 動	31,246	27,752	32,334
合 計	\$ 37,252	32,334	36,771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五)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594	645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24	14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 618	6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4,799	4,43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417	5,096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承租運輸設備供營運使用，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五年，運輸設備則為三年。

(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108.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894	8,717	8,26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050)	(4,597)	(4,14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844	4,120	4,122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本公司另依「營利事業設置職工退休基金保管運用及分配辦法」規定設置職工退休基金，以定期或活期存款專戶存儲於指定之金融機構，該職工退休基金之運用與本公司完全分離，該基金之本息除支付職工之退休金及離職金以外不得以任何名義支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職工退休金專戶餘額合計5,02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717	8,26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98	11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58	8
—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521	32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894	8,717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597)	(4,146)
利息收入	(53)	(5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精算損益(不含當期利息)	(129)	(12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71)	(26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050)	(4,597)

(4) 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 45	54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9.12.31	108.12.31	108.1.1
折現率	0.750 %	1.125 %	1.375 %
未來薪資增加	1.750 %	1.750 %	1.7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76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5.72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九年與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民國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51)	366
未來薪資調薪率	356	(343)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28)	343
未來薪資調薪率	335	(322)
民國108年1月1日		
折現率	(327)	342
未來薪資調薪率	336	(32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等計畫下本公司依規定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003元及2,663元。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所得稅

1.本公司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0,014	7,55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u>	<u>320</u>
	<u>10,014</u>	<u>7,878</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	<u>277</u>	<u>(55)</u>
所得稅費用	<u>\$ 10,291</u>	<u>7,823</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90)</u>	<u>(4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稅前淨利	<u>\$ 50,017</u>	<u>37,600</u>
依本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003	7,73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320
其他	<u>288</u>	<u>(232)</u>
合計	<u>\$ 10,291</u>	<u>7,823</u>

2.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應收帳款備 抵呆帳損失</u>	<u>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u>	<u>確定福利 再衡量數</u>	<u>合計</u>
民國109年1月1日	\$ 55	1,680	23	1,758
認列於(損)益	(55)	(222)	-	(277)
認列於其他綜合利益	<u>-</u>	<u>-</u>	<u>190</u>	<u>19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u>	<u>1,458</u>	<u>213</u>	<u>1,671</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帳款備 抵呆帳損失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確定福利 再衡量數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	1,680	-	1,680
認列於(損)益	55	-	-	55
認列於其他綜合利益	-	-	23	23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5</u>	<u>1,680</u>	<u>23</u>	<u>1,75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收帳款備 抵呆帳損失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確定福利 再衡量數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	-	19	19
認列於其他綜合利益	-	-	(19)	(19)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u>	<u>-</u>	<u>-</u>	<u>-</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 股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之發行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與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10,000千股、9,200千股及8,00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12,00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200千股，並以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8,00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800千股，並以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12.31	108.12.31	108.1.1
發行股票溢價	<u>\$ 9,100</u>	<u>9,100</u>	<u>9,10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八日、一〇九年五月七日及一〇八年五月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00	10,000	2.00	18,400	2.00	16,000
股票	2.00	<u>20,000</u>	0.87	<u>8,000</u>	1.50	<u>12,000</u>
		<u>\$ 30,000</u>		<u>26,400</u>		<u>28,000</u>

(十一)每股盈餘

	單位：千股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39,726</u>	<u>29,77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2,000</u>	<u>12,000</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3.31</u>	<u>2.48</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39,726</u>	<u>29,77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2,000	12,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一員工酬勞	593	64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動在外股數	<u>12,593</u>	<u>12,649</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3.15</u>	<u>2.35</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盈餘轉增資之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十四日，故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計算。

(十二)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台 灣	\$ 702,752	522,877
其他國家	19,561	17,606
	\$ 722,313	540,483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電腦軟體銷售	\$ 643,173	474,837
服務及維修收入	78,771	66,332
其 他	391	-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2)	(686)
	\$ 722,313	540,483

2. 合約餘額

	109.12.31	108.12.31	108.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22,288	171,146	180,118
減：備抵損失	(270)	(540)	-
合 計	\$ 222,018	170,606	180,118
合約負債	\$ 30,242	79,528	31,559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9,556千元及16,323千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間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點之差異。

(十三)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10%-15%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八日修正章程，增訂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7,000千元及6,6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營業費用。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員工酬勞實際分派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66	120
押金設算之利息收入	18	-
	\$ 84	120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佣金收入	\$ 182	70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186)	517
其他支出	-	(4)
	\$ (4)	1,214

3.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672	1,489
租賃負債	594	645
	\$ 2,266	2,134

(十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群眾多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本公司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未包括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000	30,000	30,000	-	-	-	-
應付帳款	89,385	89,385	89,385	-	-	-	-
其他應付款	45,341	45,341	45,341	-	-	-	-
租賃負債	37,252	37,252	2,989	3,017	5,413	16,658	9,175
	<u>\$ 201,978</u>	<u>201,978</u>	<u>167,715</u>	<u>3,017</u>	<u>5,413</u>	<u>16,658</u>	<u>9,175</u>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00	1,300	1,300	-	-	-	-
應付帳款	49,039	49,039	49,039	-	-	-	-
其他應付款	39,627	39,627	39,627	-	-	-	-
租賃負債	32,334	32,334	2,280	2,302	4,668	12,249	10,835
	<u>\$ 122,300</u>	<u>122,300</u>	<u>92,246</u>	<u>2,302</u>	<u>4,668</u>	<u>12,249</u>	<u>10,835</u>
108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0,000	50,000	5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44,858	44,858	44,858	-	-	-	-
其他應付款	37,992	37,992	37,992	-	-	-	-
租賃負債	36,771	36,771	2,178	2,259	4,583	12,778	14,973
	<u>\$ 169,621</u>	<u>169,621</u>	<u>135,028</u>	<u>2,259</u>	<u>4,583</u>	<u>12,778</u>	<u>14,973</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108.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5	29.1333	437	132	30.5682	4,035	149	30.4497	4,53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09	28.6555	5,989	289	30.5052	8,816	31	30.7742	954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約56千元及4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本公司短期借款為固定利率，故無重大利率風險。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966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8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206,658	-	-	-	-
存出保證金	12,839	-	-	-	-
長期應收款項	15,360	-	-	-	-
合計	<u>\$ 288,403</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0,000	-	-	-	-
應付帳款	89,385	-	-	-	-
其他應付款	45,341	-	-	-	-
租賃負債	37,252	-	-	-	-
合計	<u>\$ 201,978</u>	<u>-</u>	<u>-</u>	<u>-</u>	<u>-</u>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8,260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5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60,535	-	-	-	-
存出保證金	10,389	-	-	-	-
長期應收款項	10,071	-	-	-	-
合計	<u>\$ 292,411</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300	-	-	-	-
應付帳款	49,039	-	-	-	-
其他應付款	39,627	-	-	-	-
租賃負債	32,334	-	-	-	-
合計	<u>\$ 122,300</u>	<u>-</u>	<u>-</u>	<u>-</u>	<u>-</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6,641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07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74,656	-	-	-	-
存出保證金	9,131	-	-	-	-
長期應收款項	5,462	-	-	-	-
合計	<u>\$ 289,497</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5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44,858	-	-	-	-
其他應付款	37,992	-	-	-	-
租賃負債	36,771	-	-	-	-
合計	<u>\$ 169,621</u>	<u>-</u>	<u>-</u>	<u>-</u>	<u>-</u>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應收客戶之帳款等金融資產。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應收帳款

由於本公司係為資訊軟體之批發、零售及提供專業顧問等，擁有廣大客戶群，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並未顯著集中與少數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無顯著集中之虞。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2)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未使用之借款融資額度分別為155,000千元、163,700千元及125,0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營運地為台灣，其主要交易皆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計價，故未有重大匯率風險之情事。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固定利率基礎，故未有重大利率風險之情事。

(十七)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資本比率對資金進行監控。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9.12.31	108.12.31	108.1.1
負債總額	\$ 243,566	210,193	210,05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2,966)	(108,260)	(96,641)
淨負債	\$ 190,600	101,933	113,410
資本	\$ 160,507	139,941	126,333
負債資本比率	118.75 %	72.84 %	89.77 %

(十八)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五)。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現金 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收購	增添	匯率 變動	公允價 值變動	
短期借款	\$ 1,300	28,700	-	-	-	-	30,000
租賃負債	32,334	(4,799)	-	9,717	-	-	37,252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 33,634	23,901	-	9,717	-	-	67,252

		現金 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收購	增添	匯率 變動	公允價 值變動	
短期借款	\$ 50,000	(48,700)	-	-	-	-	1,300
租賃負債	36,771	(4,437)	-	-	-	-	32,334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 86,771	(53,137)	-	-	-	-	33,634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許金隆	主要管理階層
李翰林	主要管理階層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71	-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本公司對一般客戶之銷售價格並無顯著不同，與一般客戶收款期限主要為30-60天，而與關係人間為30天，兩者無重大差異。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	190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並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30-75天，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108.1.1
應收帳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74	-	-

4.背書保證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許金隆及李翰林以信用擔保方式提供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向金融機構借款之擔保。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177	14,926
退職後福利	410	396
	\$ 19,587	15,322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108.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短期銀行借款	\$ 580	3,156	3,607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9.12.31	108.12.31	108.1.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	2,670	2,670
已開立之備償本票	12,000	14,570	14,57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六日及十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上述兩案合併發行新股2,5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17元溢價發行，合計總股款42,500千元整，並業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日完成相關變更登記。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3,626	51,220	74,846	15,547	48,317	63,864
勞健保費用	1,674	3,411	5,085	1,163	3,470	4,633
退休金費用	1,015	2,033	3,048	613	2,104	2,717
其他用人費用	670	1,903	2,573	475	1,880	2,355
折舊費用	2,554	4,212	6,766	2,001	4,331	6,332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61人及5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4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主要為從事資訊軟體之批發、開發、銷售及維護服務，歸屬為單一報導部門，部門之財務資訊與財務報告相同。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相同。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本公司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告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三)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為從事資訊軟體之批發、開發、銷售及維護服務，產品別資訊與財務報告一致，請詳綜合損益表。

2.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9年度	108年度
台 灣	\$ <u>722,313</u>	<u>540,483</u>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9.12.31	108.12.31	108.1.1
台 灣	\$ <u>41,007</u>	<u>34,445</u>	<u>39,960</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惟不包含遞延所得稅資產、存出保證金及長期應收款項之非流動資產。

3.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銷貨收入佔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客戶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A 公 司	\$ <u>115,691</u>	<u>67,232</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編製。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之比較財務報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108.12.31			108.1.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8,260	-	108,260	96,641	-	96,6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3)	-	3,156	3,156	-	3,607	3,607
應收票據	582	-	582	535	-	535
應收帳款(3)	158,511	1,442	159,953	173,918	203	174,121
存 貨	16,088	-	16,088	4,459	-	4,459
預付款項	5,234	-	5,234	675	-	67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3)	3,156	(3,156)	-	3,607	(3,607)	-
其他流動資產	198	-	198	113	-	113
流動資產合計	292,029	1,442	293,471	279,948	203	280,1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03	-	2,403	3,189	-	3,189
使用權資產(2)	-	32,042	32,042	-	36,771	36,771
遞延所得稅資產(1)	1,735	23	1,758	1,680	-	1,680
存出保證金	10,389	-	10,389	9,131	-	9,131
長期應收款項	10,071	-	10,071	5,462	-	5,462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598	32,065	56,663	19,462	36,771	56,233
資產總計	\$ 316,627	33,507	350,134	299,410	36,974	336,384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108.1.1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負債						
短期借款	\$ 1,300	-	1,300	50,000	-	50,000
應付票據	-	-	-	63	-	63
應付帳款	49,039	-	49,039	44,795	-	44,795
其他應付款	39,627	-	39,627	37,992	-	37,992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02	-	4,002	4,529	-	4,529
租賃負債－流動(2)	-	4,582	4,582	-	4,437	4,437
合約負債－流動	79,528	-	79,528	31,559	-	31,559
其他流動負債	243	-	243	201	-	201
流動負債合計	<u>173,739</u>	<u>4,582</u>	<u>178,321</u>	<u>169,139</u>	<u>4,437</u>	<u>173,576</u>
遞延所得稅負債(1)	-	-	-	-	19	19
租賃負債－非流動(2)	-	27,752	27,752	-	32,334	32,33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1)	-	4,120	4,120	-	4,122	4,122
非流動負債合計	<u>-</u>	<u>31,872</u>	<u>31,872</u>	<u>-</u>	<u>36,475</u>	<u>36,475</u>
負債總計	<u>173,739</u>	<u>36,454</u>	<u>210,193</u>	<u>169,139</u>	<u>40,912</u>	<u>210,051</u>
權益						
股本	92,000	-	92,000	80,000	-	80,000
資本公積	9,100	-	9,100	9,100	-	9,100
保留盈餘(1,2,3)	41,788	(2,947)	38,841	41,171	(3,938)	37,233
權益總計	<u>142,888</u>	<u>(2,947)</u>	<u>139,941</u>	<u>130,271</u>	<u>(3,938)</u>	<u>126,33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16,627</u>	<u>33,507</u>	<u>350,134</u>	<u>299,410</u>	<u>36,974</u>	<u>336,384</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108年度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540,483	-	540,483
營業成本(1,2)	(433,506)	197	(433,309)
營業毛利	106,977	197	107,174
營業費用(1,2,3)			
推銷費用	(30,855)	137	(30,718)
管理費用	(27,863)	230	(27,633)
研發費用	(9,883)	-	(9,88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3)	(1,779)	1,239	(540)
	(70,380)	1,606	(68,774)
營業利益	36,597	1,803	38,4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120	-	1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14	-	1,214
財務成本(2)	(1,489)	(645)	(2,134)
	(155)	(645)	(800)
稅前淨利	36,442	1,158	37,600
減：所得稅費用	(7,823)	-	(7,823)
本期淨利	28,619	1,158	29,777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1)	-	(211)	(211)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	(42)	(42)
之所得稅(1)			
	-	(169)	(1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69)	(1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619	989	29,608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現金流量係表達為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惟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民國一〇八年度屬租賃負債本金之支出金額4,437千元應表達為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1.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之影響如下：

本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選擇豁免之規定，於轉換日將該等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8.12.31</u>	<u>108.1.1</u>
綜合損益表		<u>108年度</u>
營業成本	\$ 4,120	\$ (74)
營業費用	\$ (93)	\$ (137)
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11	\$ 211
其他綜合損益－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42)	\$ (42)
資產負債表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4,120	4,122
保留盈餘(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3)	76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4,027</u>	<u>4,198</u>

前述變動分別依所得稅稅率20.00%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影響如下：

	<u>108.12.31</u>	<u>108.1.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23</u>	<u>-</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u>	<u>19</u>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六(九)所述關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調整，導致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費用減少42千元。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影響如下：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以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並於融資租賃的情況下認列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則針對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前述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轉換日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認列於轉換日之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並於轉換日採用下列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針對租賃期間於轉換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轉換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8年度	
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123)
營業費用	\$	(230)
財務成本	\$	645
	108.12.31	108.1.1
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	\$ 32,042	36,771
租賃負債—流動	(4,582)	(4,437)
租賃負債—非流動	(27,752)	(32,334)
保留盈餘調整數	\$ (292)	-

3.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影響如下：

(1)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有關合併公司如何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及相關損益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每一類別金融資產適用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先前衡量種類，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新衡量種類，彙列說明如下：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衡量種類	108.12.31	108.1.1	衡量種類	108.12.31	108.1.1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 108,260	96,641	攤銷後成本	108,260	96,641
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3,156	3,607	攤銷後成本	3,156	3,607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2)	169,164	179,915	攤銷後成本	170,606	180,118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10,389	9,131	攤銷後成本	10,389	9,131

註1：過去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之受限制銀行存款，現行已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適用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依準則之過渡處理規定增列累計減損損失及調整保留盈餘。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存在一項或是一組金融資產已經減損之客觀證據，以決定提列減損損失之金額。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衡量金融資產，故本公司於轉換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調整轉換日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8年度</u>	
	<u>108.12.31</u>	<u>108.1.1</u>
綜合損益表		
營業費用		\$ <u>(1,239)</u>
資產負債表		
應收帳款	\$ <u>1,442</u>	<u>203</u>
保留盈餘調整數	\$ <u>1,442</u>	<u>203</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上述變動調整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8.12.31</u>	<u>108.1.1</u>
應收帳款	\$ 1,442	203
使用權資產	32,042	36,7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	-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120)	(4,122)
租賃負債	(32,334)	(36,7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9)
保留盈餘(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93</u>	<u>(76)</u>
保留盈餘減少	<u>\$ (2,854)</u>	<u>(4,014)</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週轉金	\$ 10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579
	活期存款	52,180
	人民幣(CNY23,929.63元@4.495)	107
	小 計	52,866
		<u>\$ 52,966</u>

應收票據、帳款及長期應收款項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A公司		\$ 126	
應收帳款(含長期應收款項)：			
關係人：			
資通電腦		74	
非關係人：			
B公司		70,510	
C公司		31,069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120,509	
		222,088	
減：備抵呆帳		270	
小 計		221,892	
合 計		<u>\$ 222,018</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商品存貨	\$ 79,636	<u>72,344</u>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7,292</u>		
	<u>\$ 72,344</u>		

預付款項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租金		\$ 143	
預付其他(印刷、軟體使用等)		499	
預付保全費		<u>6</u>	
		<u>\$ 648</u>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出保證金—履保金		\$ 9,008	
存出保證金—押標金		1,820	
其 他		<u>2,011</u>	
		<u>\$ 12,839</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 或擔保 註	備註
擔保借款	華南銀行	\$ <u>30,000</u>	109/9~110/9	1.75~1.98	70,000		

註：本公司因借款額度而開立之擔保本票，請詳附註九。

合約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服務款		\$ 17,681	
預收貨款		<u>12,561</u>	
		\$ <u>30,242</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帳款：			
非關係人：			
A公司		\$ 30,620	
B公司		12,880	
C公司		11,061	
D公司		10,330	
E公司		4,791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19,703	
合 計		<u>\$ 89,385</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7,465	
應付其他費用(勞健保、退休金等)		5,031	
銷項稅額		2,834	
應付股利		11	
		<u>\$ 45,341</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代收款項		\$ <u>266</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產品銷售收入：			
電腦軟體銷售		\$ 643,173	
服務及維修收入		<u>78,771</u>	
		721,944	
其他銷貨及營業收入		<u>369</u>	註
		\$ <u><u>722,313</u></u>	

註：上列金額已減除銷貨退回及折讓22千元。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商品銷貨成本	\$	566,851
期初盤存	16,088	
本期進貨淨額	622,237	
期末存貨	(72,344)	
其 他	870	
服務及維護成本		32,509
存貨跌價迴升利益		(1,110)
營業成本總計	\$	<u><u>598,250</u></u>

推銷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8,472	
保險費		2,147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6,199	
		\$ <u><u>36,818</u></u>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4,275	
折舊費用		2,579	
勞務費		1,897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4,925	
		<u>\$ 23,676</u>	

研究費用明細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8,474	
折舊費用		857	
其他(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5%者)		2,305	
		<u>\$ 11,636</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使用權資產變動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租賃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利息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